

東周列國志

第五冊

東周列國志

第五十七回

娶夏姬巫臣逃晉 圍下宮程嬰匿孤

話說晉兵追齊侯，行四百五十里，至一地，名袁娄，安營下寨，打点攻城。齊頃公心慌，集諸臣問計。國佐進曰：『臣請以紀侯之鬺及玉磬，行賂于晉，而請与晉平；魯衛二國，則以侵地還之。』頃公曰：『如卿所言，寡人之情已尽矣。再若不从，惟有战耳！』國佐領命，捧著紀鬺玉磬二物，逕造晉軍。先見韓厥，致齊侯之意。韓厥曰：『魯衛以齊之侵削无已，故寡君怜而拯之；寡君則何仇于齊乎？』國佐答曰：『佐愿言于寡君，返魯衛之侵地。』

如何？』韓厥曰：『有中軍主帥在，厥不敢专。』韓厥引国佐来見卻克，克盛怒以待之，国佐辞气俱恭。卻克曰：『汝国亡在旦夕，尚以巧言緩我耶？倘真心請平，只依我两件事。』国佐曰：『敢問何事？』卻克曰：『一来，要蕭君同叔之女为质于晉；二来，必使齐封內龍亩尽改为东。西行。万一齐异日背盟，杀汝质，伐汝国，車馬从西至东，可直达也。』国佐勃然发怒曰：『元帅差矣！蕭君之女非他，乃寡君之母，以齐晉匹敌言之，犹晉君之母也。那有国母为质人国的道理？至于龍亩纵横，皆順其地势之自然，若惟晉改易，与失国何异？元帅以此相难，想不

允和議了。』郤克曰：『便不允汝和，汝奈我何？』國佐曰：『元帥勿欺齊太甚也！齊雖褊小，其賦千乘，諸臣私賦，不下數百。今偶一挫衄，未及大亏。元帥必不允從，請收合殘兵，與元帥決戰于城下！一戰不勝，尚可再戰；再戰不勝，尚可三戰；若三戰俱敗，舉齊國皆晉所有，何必質母東甬為哉？』佐從此辭矣！』委甕磬于地，朝上一揖，昂然出營去了。

季孫行父與孫良夫在幕後聞其言，出謂郤克曰：『齊恨我深矣，必將致死于我。兵无常勝，不如從之。』郤克曰：『齊使已去，奈何？』行父曰：『可追而還也。』乃使良

馬駕車，追及十里之外，强拉国佐，复轉至晉營。卻克使季孙行父孙良夫相見，乃曰：「克恐不胜其事，以获罪于寡君，故不敢輕諾。今魯卫大夫合辞以請，克不能違也，克听子矣。」国佐曰：「元帅已俯从敝邑之請，愿同盟为信。齐认朝晉，且反魯卫之侵地。晉认退师，秋毫无犯。各立誓书。」卻克命取牲血共歃，訂盟而别。释放逢丑父复归于齐。齐頃公进逢丑父为上卿。晉魯卫曹之师，皆归本国。宋儒論此盟，謂卻克恃胜而驕，出令不恭，致触国佐之怒，虽取成而还，殊不足以服齐人之心也。

晉师归，献齐捷。景公嘉战鞍之功，卻克等皆益地。

復作新上中下三軍。以韓厥爲新軍元帥，趙括佐之，圉朔爲新上軍元帥，韓穿佐之，荀騅爲新下軍元帥，趙旃佐之，爵皆爲卿。自是晉有六軍，復興伯業。司寇屠岸賈見趙氏復盛，忌之益深。日夜搜趙氏之短，譖于景公。又厚結欒郤二家，以爲己援。此事且攔過一邊，表白在后。

齊頃公恥其兵敗，弔死問喪，恤民修政，志欲報仇。晉君臣恐齊侵伐，復失伯業，乃託言齊國恭順可嘉，使各國仍還其所侵之地。自此諸侯以晉無信義，漸漸离心。此是后話。

且說陳夏姬嫁連尹襄老，未及一年，襄老從軍于

邲，夏姬遂與其子黑要烝淫。及襄老戰死，黑要戀夏姬之色，不往求尸，國人頗有議論。夏姬以為恥，欲借迎尸之名，謀歸鄭國。申公屈巫遂賂其左右，使傳語于夏姬曰：『申公相慕甚切，若夫人朝歸鄭國，申公晚即來聘矣。』又使人謂鄭襄公曰：『姬欲歸宗國，盍往迎之。』鄭襄公果然遣使來迎夏姬。楚庄王問于諸大夫曰：『鄭人迎夏姬何意？』屈巫獨對曰：『姬欲收葬襄老之尸，鄭人任其事，以為可得，故使姬往迎之耳。』庄王曰：『尸在晉，鄭安從得之？』屈巫對曰：『荀罃者，荀首之愛子也。罃為楚囚，首念其子甚切。今首新佐中軍，而与鄭大夫皇

成素相交厚，其必借郑皇成居間，使讲解于楚，而以王子及襄老之尸，交易荀罃。郑君以郟之战，惧晋行討，亦将借此以献媚于晋，此真情无疑矣。』話犹未毕，夏姬入朝辞楚王，奏聞归郑之故。言下泪珠如雨，曰：『若不得尸，妾誓不反楚！』楚庄王怜而許之。夏姬方行，屈巫遂致书于郑襄公，求聘夏姬为内子。襄公不知庄王及公子嬰齐欲娶前因，以屈巫方重用于楚，欲結为姻亲，乃受其聘币。楚人无知之者。屈巫复使人至晋，通信于荀首，教他将二尸易荀罃于楚，以实其言。荀首致书皇成，求为居間說合。庄王欲得其子公子谷臣之尸，乃归

荀瑩于晉，晉亦以二尸畀楚。楚人信屈巫之言為實，不疑其有他故也。及晉師伐齊，齊頃公請救于楚，值楚新喪，未即發兵。后聞齊師大敗，國佐已及晉盟，楚共王曰：『齊之從晉，為楚失救之故，非齊志也。寡人當為齊伐衛魯，以雪鞍駝。誰能為寡人達此意于齊侯者？』申公屈巫應聲曰：『微臣愿往！』共王曰：『卿此去經由鄭國，就便約鄭師以冬十月之望，在衛境取齊，即以此期告于齊侯可也。』屈巫領命歸家，託言往新邑收賦，先將家屬及財帛，裝載十余車，陸續出城。自己乘輅車在后，星馳往鄭，致楚王師期之命。遂與夏姬在館舍成親，二

人之乐可知矣！有詩为証：

佳人原是老妖精，到处偷情旧有名；采战一双
今作配，这迴鏖战定輸贏。

夏姬枕畔謂屈巫曰：『此事曾稟知楚王否？』屈巫將庄
王及公子嬰齊欲娶之事，訴說一遍：『下官为了夫人，
費下許多心机，今日得諧魚水，生平愿足！下官不敢回
楚，明日与夫人别寻安身之处，偕老百年，岂不稳便？』
夏姬曰：『原来如此。夫君既不回楚，那使齐之命，如何
消繳？』屈巫曰：『我不往齐国去了。方今与楚抗衡，莫如
晋国，我与汝适晋可也。』次早，修下表章一通，付与从

人，寄复楚王，遂与夏姬同奔晋国。

晋景公方以兵败于楚为耻，闻屈巫之来，喜曰：『此天以此人赐我也！』即日拜为大夫，赐邢地为之采邑。屈巫乃去屈姓以巫为氏，名臣，至今人称为申公巫臣。巫臣自此安居于晋。楚共王接得巫臣来表，拆而读之，略云：

蒙郑君以夏姬室臣，臣不肖，遂不能辞。恐君王见罪，暂寓晋国。使齐之事，望君王别遣良臣。死罪！死罪！

共王见表大怒，召公子婴齐公子侧使观之。公子侧对

曰：『楚晉世仇，今巫臣适晉，是反叛也，不可不討。』公子嬰齊復曰：『黑要烝母，是亦有罪，宜并討之。』共王从其言，乃使公子嬰齊領兵抄沒巫臣之族，使公子側領兵擒黑要而斬之。兩族家財，盡為二將分得享用。巫臣聞其家族被誅，乃遺書于二將，略云：

尔以貪諛事君，多杀不辜，余必使尔等疲于道路以死！

嬰齊等秘其書，不使聞于楚王。巫臣為晉画策，請通好于吳國，因以車戰之法，教導吳人。留其子狐庸仕于吳，為行人，使通晉吳之信，往來不絕。自此吳勢日強，兵力

日盛，尽夺取楚东方之属国。寿梦遂僭爵为王。楚边境被其侵伐，无宁岁矣。后巫臣死，狐庸复屈姓，遂留仕吴。吴用为相国，任以国政。

冬十月，楚王拜公子婴齐为大将，同郑师伐卫，残破其郊。因移师侵鲁，屯于杨桥之地。仲孙蔑请赂之。乃括国中良匠及织女针女各百人，献于楚军，请盟而退。晋亦遣使邀鲁侯同伐郑国，鲁成公复从之。周定王二十年，郑襄公坚薨，世子费嗣位，是为悼公。因与许国争田界，许君诉于楚，楚共王为许君理直，使人责郑。郑悼公怒，乃棄楚从晋。是年，郤克以箭伤失于调养，左臂遂

損，乃告老，旋卒。欒書代為中軍元帥。明年，楚公子嬰齊帥師伐鄭，欒書救之。

時晉景公以齊鄭俱服，頗有矜慢之心，寵用屠岸賈，游獵飲酒，復如靈公之日。趙同趙括與其兄趙嬰齊不睦，誣以淫亂之事，逐之奔齊。景公不能禁止。時梁山无故自崩，壅塞河流，三日不通。景公使太史卜之。屠岸賈行賂于太史，使以『刑罰不中』為言。景公曰：『寡人未常過用刑罰，何為不中？』屠岸賈奏曰：『所謂刑罰不中者，失入失出，皆不中也。』趙盾弒靈公于桃園，載在史冊，此不赦之罪，成公不加誅戮，且以國政任之。延及于

今，逆臣子孫，布滿朝中，何以懲戒后人乎？且臣聞趙朔、原、屏等，自恃宗族衆盛，將謀叛逆。樓嬰欲行諫沮，被逐出奔。欒卻二家，畏趙氏之勢，隱忍不言。梁山之崩，天意欲主公聲靈公之冤，正趙氏之罪耳。『景公自戰邲時，已惡同括專橫，遂惑其言。問于韓厥，厥對曰：『桃園之事，與趙盾何與？況趙氏自成季以來，世有大勳于晉。主公奈何听細人之言，而疑功臣之后乎？』景公意未釋然。復問于欒書、卻錡。二人先受岸賈之囑，含糊其詞，不肯替趙氏分辨。景公遂信岸賈之言，以為實然。乃書趙盾之罪于版，付岸賈曰：『汝好处分，勿惊國人！』

韓厥知岸賈之謀，夜往下宮，報知趙朔，使預先逃遁。朔曰：『吾父抗先君之誅，遂受惡名。今岸賈奉有君命，必欲見殺，朔何敢避？但吾妻見有身孕，已在臨月，倘生女不必說了，天幸生男，尚可延趙氏之祀。此一点骨血，望將軍委曲保全，朔虽死犹生矣。』韓厥泣曰：『厥受知于宣孟，以有今日，恩同父子。今日自愧力薄，不能斷賊之頭，所命之事，敢不力任？但賊臣蓄憤已久，一時發難，玉石俱焚，厥有力亦无用处。及今未发，何不將公主潛送公宮，脫此大難？后日公子長大，庶有报仇之日也。』朔曰：『謹受教！』二人洒泪而别。